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21－079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等到期续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华兴电力”)、新投华瀛石油化工(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投华瀛”)。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

1、本次担保事项均为到期续保并由被担保方提供相应反担保。

2、本次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晨电力”)及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担保金额共计不超过 18,340 万元，公司（含下属公司）累计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502,769.75 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本次华晨电力为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公司(含下属公司)累计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117,509.60 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本次公司为新投华瀛提供担保敞口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公司(含下属公司)累计为其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为 30,000 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

●公司目前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2,641,980.86 万元（其中：公司内部担保总额度为 2,167,630.86 万元；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474,350 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供以下担保：

1、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办理以下综合授信业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及公司所属全资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其提供相关担保：(1)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9,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9,34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华晨电力及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均为到期续保，并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2、公司所属全资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3、公司所属控制公司新投华瀛拟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以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瀛石化”)持有的华晨电力 5%股权提供质押。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由新投华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所属控股(控制)企业间以及公司所属各控股(控制)企业间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批准后即可申请办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张家港沙洲电力基本情况

张家港沙洲电力，注册地址：张家港市锦丰镇三兴，法定代表人：张铨平，注册资本：271,250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火力发电；配售电；热力供应；煤炭销售；仓储服务；港口经营；货运经营；污泥处理处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张家港沙洲电力资产总额 1,498,417.73 万元，负债总额 1,165,840.05 万元，净资产 332,577.68 万元，资产负债率 77.80%；2021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501,137.89 万元，净利润 －42,391.75 万元(未经审计)。

2、张家港华兴电力基本情况

张家港华兴电力，注册地址：张家港市东莱镇镇南，法定代表人：巩家富，注册资本：80,000 万元，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燃气经营；餐厨垃圾处理。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农林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利用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张家港华兴电力资产总额 530,678.08 万元，负债总额 362,644.30 万元，净资产 168,033.78 万元，资产负债率 68.34%；2021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151,190.48 万元，净利润 12,960.15 万元(未经审计)。

3、新投华瀛基本情况

新投华瀛，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法定代表人：崔振初，注册资本：5,000 万元，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主要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燃料油、原料油、润滑油、沥青、石油制品、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化工产品及原料(除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家用电器、木浆、纸浆、钛白粉、纸质品、文化体育用品、纺织品、汽车及汽车配件、金属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矿产品、五金交电、通讯器材、橡胶制品、焦炭、有色金属、煤炭、化肥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从事能源科技、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招标代理；财务咨询、社会经济咨询(均不含限制信息)；机械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在网上从事商贸活动(不含限制信息)；物流服务。许可经营项目：危险化学品的销售。该公司为本公司所属控制公司。

截至 2021 年 9 月末，新投华瀛资产总额 142,469.76 万元，负债总额 142,024.64 万元，净资产 445.12 万元，资产负债率 99.69%；2021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257,965.02 万元，净利润 －3,988.67 万元(未经审计)。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华晨电力及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张家港沙洲电力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办理以下综合授信业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及公司所属全资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其提供相关担保：(1)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9,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张家港沙洲电力拟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9,34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华晨电力及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均为到期续保，并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2、华晨电力为张家港华兴电力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3、公司为新投华瀛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所属控制公司新投华瀛拟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以华瀛石化持有的华晨电力 5%股权提供质押。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由新投华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1、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新投华瀛上述融资业务均为经营发展需要，且为公司与下属公司之间、各下属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相关担保风险较小。2、本次担保事项均由被担保方提供相关反担保，能够保障公司的利益。3、本次各项担保事项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有关对外担保规定的要求。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2,641,980.86 万元(其中：公司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1,611,417.37 万元；下属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497,470.42 万元；下属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58,743.07 万元；公司对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120,000 万元；公司对参股及外部企业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354,350 万元)。截至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2,641,980.86 万元（含本次公告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3.58%、总资产的 25.37%，其中：公司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1,611,417.3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8.78%、总资产的 15.47%。

六、公告附件

张家港沙洲电力、张家港华兴电力、新投华瀛营业执照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21－078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 8 人，实参与表决董事 8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会议表决，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为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华晨电力”)为公司所属控股公司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以下担保：1、张家港沙洲电力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9,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2、张家港沙洲电力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9,34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及张家港华兴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均为到期续保，并由张家港沙洲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二、关于华晨电力股份公司为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所属全资公司张家港华兴电力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支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晨电力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由张家港华兴电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和担保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三、关于公司为新投华瀛石油化工(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所属控制公司新投华瀛石油化工(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投华瀛”)向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申请敞口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期限不超过 2 年的综合授信，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以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持有的华晨电力 5%股权提供质押。该笔担保为到期续保，由新投华瀛提供反担保。具体业务、担保和质押的内容及方式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四、关于公司为新投华瀛石油化工(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与所属控股(控制)企业间、公司所属各控股(控制)企业间 2022 年度相互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 1,384,800 万元的担保总额(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担保、质押和抵押方式担保、融资租赁方式业务以及其他与担保相关的业务方式)，上述预计担保额度可在公司与所属控股(控制)企业间、公司所属各控股(控制)企业(包括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具有控股或控制权的下属企业)间进行适当调剂。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总额范围内确定各项融资业务方式及金额、担保方与被担保方、担保金额和具体担保内容等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将根据实际担保发生情况于每季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相关担保进展公告。

在公司范围内提供上述担保总额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提供的对外部企业、对所属非控股(非控制)企业的担保事项和超出上述担保总额之外的公司内部担保事项需另行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批准。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与所属控股(控制)企业间以及公司所属各控股(控制)企业间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第一至第三项议案经本次董事会批准后即可申请办理；上述第四项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1 月 10 日以现场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事项为：1、关于 2022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21－080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方：公司与所属控股(控制)企业间、公司所属各控股(控制)企业间。

●本次 2022 年度预计为上述公司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 1,384,800 万元，预计担保事项办理时由被担保方提供相应反担保。公司目前提供担保总额度为 2,641,980.86 万元(其中：公司内部担保总额度为 2,167,630.86 万元；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为 474,350 万元)。

●本次 2022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及所属控股(控制)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和日常融资需求，为提高日常管理决策效率，经公司 2021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拟定：公司与所属控股(控制)企业间、公司所属各控股(控制)企业间 2022 年度相互提供累计金额不超过 1,384,800 万元的担保总额(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担保、质押和抵押方式担保、融资租赁方式业务以及其他与担保相关的业务方式)。

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担保总额范围内确定各项融资业务方式及金额、担保方与被担保方、担保金额和具体担保内容等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将根据实际担保发生情况于每季度结束后一个月内披露相关担保进展公告。

在公司范围内提供上述担保总额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提供的对外部企业、对所属非控股(非控制)企业的担保事项和超出上述担保总额之外的公司内部担保事项需另行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批准。

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担保金额情况

序号	被担保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预计担保总额(万元)
1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50,000.00
2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245,000.00
3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325,000.00
4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104,300.00
5	张家港华兴金城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制公司	27,000.00
6	张家港华兴长城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10,000.00
7	周口隆达发电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5,000.00
8	华熙矿业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283,800.00
9	灵石银源煤焦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60,000.00
10	山西康伟集团南山煤业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4,700.00
11	华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90,000.00
12	华瀛(惠州大亚湾)石化码头仓储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110,000.00
13	新投华瀛石油化工(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制公司	40,000.00
14	华瀛(山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10,000.00
15	华瀛(山东)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10,000.00
16	浙江华衍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10,000.00
	合 计		1,384,800.00

基于后续生产经营条件和需求可能变化的考虑，上述预计担保额度可在公司与所属控股(控制)企业间、公司所属各控股(控制)企业(包括新设立、收购等方式取得的具有控股或控制权的下属企业)间进行适当调剂。

上述预计担保包括：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所属企业提供的担保、对所属企业提供的单笔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对所属企业提供的担保、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对所属企业提供的担保。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序号	被担保公司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址	企业类型	主要业务范围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财务状况（合并报表口径、未经审计，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2,221,776.41	王广西	山西省晋中市灵石县翠峰路 79 号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综合能源开发；大宗商品物流；新兴产业投资(自有资金)；煤炭销售等。	10,450,777.63	5,861,442.09	4,589,335.54	56.09	1,842,728.64	64,367.01
2	郑州裕中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506,400.00	李东辉	郑州市荥阳市新市梁庙村	密闭自然村	有责任公司	电力、煤化工、灰渣综合利用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对煤矿投资服务(仅限分公司经营)等。	2,178,725.27	1,492,731.22	685,994.05	68.51	233,148.34	－14,702.54
3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控股公司	271,250.00	张铨平	锦丰三镇兴	有限责任公司	火力发电；配售电；热力供应；煤炭销售等。	1,498,417.73	1,165,840.05	332,577.68	77.80	501,137.89	－42,391.75
4	张家港华兴电力有限公司	公司所属全资公司	80,000.00	巩家富	东莱镇南	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项目：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燃气经营。一般项目：热力生产和供应。	530,678.08	362,644.30	168,033.78	68.34	151,190.48	12,960.1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身份证号	住所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张旭	男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中国	3412211985********	安徽省临泉县	否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以上的情况。

第三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目的

一、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基于对上市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及对上市公司发展战略的认同，从而进行的一项投资行为。

二、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根据证券市场整体状况并结合未来股份的发展及其股票价格等因素，有继续增持未来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届时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未来股份股 25,803,227 股份，占未来股份总股本的 5.0000%。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自 2021 年 7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增持上市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25,803,227 股，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增持期间	增持方式	增持数量(股)	增持价格区间(元/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比例
2021/7/16	大宗交易	300,000	17.13	0.06%
2021/7/19	大宗交易	12,400,000	16.95	2.40%
2021/7/15-2021/7/29	集中竞价	3,282,100	15.40-17.30	0.26%
2021/8/17-2021/8/20	集中竞价	377,200	16.40-18.20	0.63%
2021/9/14-2021/9/24	集中竞价	2,143,100	17.30-19.40	0.07%
2021/10/22	集中竞价	548,000	17.80-18.50	0.42%
2021/11/16-2021/11/30	集中竞价	2,285,300	16.90-18.20	0.11%
2021/12/1-2021/12/24	集中竞价	3,135,927	16.10-19.70	0.44%
2021/12/24	大宗交易	1,331,600	18.72	0.61%
合计		25,803,227		5.00%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	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上海澜邝	无限售流通股	0	0	25,803,227	5.0000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未来股份的股份总计为 25,803,227 股，占未来股份总股本比例 5.00%，其中质押股份数量为 19,242,000 股，占未来股份总股本的 3.73%，占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74.5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 6 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大宗交易买卖上市公司交易股份情况如下：

增持期间	增持方式	增持数量(股)	增持价格区间(元/股)
2021/7/16	大宗交易	300,000	17.13
2021/7/19	大宗交易	12,400,000	16.95
2021/7/15-2021/7/29	集中竞价	3,282,100	15.40-17.30
2021/8/17-2021/8/20	集中竞价	377,200	16.40-18.20
2021/9/14-2021/9/24	集中竞价	2,143,100	17.30-19.40
2021/10/22	集中竞价	548,000	17.80-18.50
2021/11/16-2021/11/30	集中竞价	2,285,300	16.90-18.20
2021/12/1-2021/12/24	集中竞价	3,135,927	16.10-19.70
2021/12/24	大宗交易	1,331,600	18.72
合计		25,803,227	

除前述情况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以其他方式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澜邝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旭
签署日期：2021 年 12 月 24 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宝山区高逸路 112-118 号 5 幢 203 室
股票简称	未来股份	股票代码	60053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澜邝化工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减少□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协议转让□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间接方式转让□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执行法院裁定□继承□赠与□其他√(请注明)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0 股　持股比例：0%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后持股数量：25,803,227 股 变动比例：5.00% 变动后持股比例：5.00%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否□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否□不适用√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否□不适用√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否□不适用√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否□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上海澜邝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旭
签署日期：2021 年 12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532　　证券简称：未来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5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增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21 年 12 月 24 日，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收到公司股东上海澜邝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澜邝”或“信息披露义务人”)出具的《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上海澜邝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上海澜邝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5,803,22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00%。上海澜邝增持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增持情况如下：

增持期间	增持方式	增持数量(股)	增持价格区间(元/股)	占上市公司股本比例
2021/7/16	大宗交易	300,000	17.13	0.06%
2021/7/19	大宗交易	12,400,000	16.95	2.40%
2021/7/15-2021/7/29	集中竞价	3,282,100	15.40-17.30	0.26%
2021/8/17-2021/8/20	集中竞价	377,200	16.40-18.20	0.63%
2021/9/14-2021/9/24	集中竞价	2,143,100	17.30-19.40	0.07%
2021/10/22	集中竞价	548,000	17.80-18.50	0.42%
2021/11/16-2021/11/30	集中竞价	2,285,300	16.90-18.20	0.11%
2021/12/1-2021/12/24	集中竞价	3,135,927	16.10-19.70	0.44%
2021/12/24	大宗交易	1,331,600	18.72	0.61%
合计		25,803,227		5.00%

本次权益变动前，上海澜邝不持有公司股份，本次权益变动后，上海澜邝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	股数(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上海澜邝	无限售流通股	0	0	25,803,227	5.00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上海澜邝化工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云汉路 979 号 2 楼
法定代表人	张旭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1H338P4F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0-06-08
营业期限	2020-06-08 至 2040-06-07
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	张旭 70%；张奇奇 30%
经用范围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供应链管理服务；技术进出口；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电气设备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设备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安防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电线、电缆经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一)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及要约收购，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上海智汇未来医疗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公司简称：博瑞传播　　证券代码：600880　　编号：临 2021－051 号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12 月 23 日、12 月 2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经公司自查及发函问询控股股东，截至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重大风险提示：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截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收盘，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69.15，公司所处新闻和出版业的滚动市盈率为 12.78，公司滚动市盈率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12 月 23 日、12 月 2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行业政策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1、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漫游谷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挂牌拟引入战略投资方事项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方暨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的议案》，同意对漫游谷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方事项进行挂牌。根据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信息显示，本次公开挂牌报名最终截止日至 2021 年 12 月 30 日 17:00，故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资扩股事项仍处于挂牌期间。待收到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的摘牌结果通知后，公司将及时披露该事项的进展情况。

2、其他重要事项

经公司自查，并经向公司控股股东成都传媒集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公开的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成都传媒集团已根据 2021 年 8 月披露的增持计划(上述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临 2021-042 号公告)累计增持股份 7,187,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6%。成都传媒集团将严格遵守增持计划推进增持及相关承诺，其增持实施期间及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完毕之日起的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2021 年 12 月 23 日、2021 年 12 月 24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股价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截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收盘，公司股票价格为 5.48 元／股。根据中证指数发布的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收盘，公司滚动市盈率为 69.15，公司所处新闻和出版业的滚动市盈率为 12.78，公司滚动市盈率高于行业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漫游谷科技有限公司挂牌增资拟引入战略投资方，目前尚处在公开挂牌阶段，该增资扩股事项存在不能成交的风险，且最终成交方及成交价格尚具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行业风险。

2021 年民促法及“双减意见”的颁布实施，对公司旗下的学校业务产生一定的影响，但对上市公司暂不构成重大影响。公司存在不能扩建、扩校而带来的未来成长空间受限的风险，同时也不排除未来学校由民办转公立的风险。“双减意见”出台，公司旗下九瑞大学堂已全面停止学科类培训业务，已全面向数字化培训转型，存在转型失败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成都博瑞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 B　　编号：临 2021－098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5%以上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公告披露日，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